

校本課程評鑑規劃

(一) 單位：「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」實施初評，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實施複評：

(二) 方法：採多元化方式實施，兼重形成性和總結性評鑑。

(三) 內涵：

評鑑方式	形成性評鑑	總結性評鑑
評鑑內涵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學生學習成果2. 各項課程與活動設計教學成效3. 行政支援成效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學生學習成果2. 各項課程與活動設計教學成效3. 行政支援成效4. 整體課程與教學效益5. 學生十大基本能力成長狀況6. 學習節數分配7. 總體課程教學進度8. 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9. 選用或自編教材的適切性

(四) 結果：作為改進學校總體課程、選編教學計畫，以提昇學生學習成效，並作為進行評鑑後檢討，以及擬定新學年度學

校總體課程計畫之依據。